

# 保險公司

## 償付能力報告摘要

錦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JinTaiProperty&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19 年第 3 季度

## 公司简介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名称（中文）：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JinTaiProperty&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邓明湘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吉瑞四路 399 号金控时代广  
场 1 号楼东塔楼  
注册资本： 1,100,000,000 元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149  
开业时间： 2011-1-30  
经营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  
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  
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  
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经批准已开  
业的省级分公司有 9 家，为四川分公司、  
贵州分公司、陕西分公司、重庆分公司、  
甘肃分公司、云南分公司、湖北分公司、  
河南分公司、河北分公司  
报告联系人姓名： 胡沛  
办公室电话： 028-62102370  
移动电话： 18215667987  
传真号码： 028-86587000  
电子信箱： hupei001@ejintai.com

##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4
二、主要指标 .....	15
三、实际资本 .....	16
四、最低资本 .....	16
五、风险综合评级 .....	17
六、风险管理状况 .....	17
七、流动性风险 .....	19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	20

## 一、基本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单位：万股）

股权类别	期初		报告期内股份的增减				期末	
	股份	占比	股东 增资	股权转让	其他	小计	股份	占比
国家股	-	-	-	-	-	-	-	-
国有法人股	110,000.00	100.00%	-	-	-	-	110,000.00	100.00%
境内法人股	-	-	-	-	-	-	-	-
境外法人股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110,000.00	100.00%	-	-	-	-	110,000.00	100.00%

### (二) 股东持股情况（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 比例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22,000.00	20.00%	-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	22,000.00	20.00%	-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11,000.00	10.00%	-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10,000.00	9.09%	-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10,000.00	9.09%	-
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	10,000.00	9.09%	-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10,000.00	9.09%	-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10,000.00	9.09%	-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5,000.00	4.55%	5,000
合计	——	110,000.00	100.00%	5,000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通过转让全资子公司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方式向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上述投资事项若实施完成，锦泰保险股东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产生关联关系，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 （1）执行董事

邓明湘先生，196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凉山州分行调研室主任、凉山州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成都投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3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1〕305号，2017年9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党委书记；2011年4月至今兼任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任瑞洪先生，197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担任成都市金融工作办公室证券与保险处处长、银行处处长、银行与保险处处长、成都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党委成员；2015年11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党委副书记；2016年1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52号。

## （2）非执行董事

陆俊先生，197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信托业务总部总经理、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信托业务总部总经理、国投资本外派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业务总部总经理、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曾挂职担任四川省财政厅副厅长、党组成员；2019年5月至今任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总经

理。2016年9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916号；2016年11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副董事长。

姚肇欣先生，1972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11年3月至2016年11月先后担任国投资本股权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综合部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5月任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5月至2017年12月任国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8月至今兼任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1〕305号。

吴晓龙先生，1974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高级会计师，内部审计师、注册会计师。2012年5月至2014年7月，任成都文旅集团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8年2月，先后任成都文旅集团投资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8年2月至2018年12月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至今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兼任成都文兴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44号。

马红林先生，1979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先后担任成都银行董事会办公室综合科科长、主任助理，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党群办公室主任，期间兼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眉山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挂职任四川省富顺县副县长。2018年1月至今任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438号。

石平女士，196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四川省投资公司工业项目部主任工程师，四川川投工业科技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川投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8年8月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1〕305号。

王文德先生，1970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先后任四川路桥大桥分公司项目财务负责人、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7年1月至今任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366号。

李朝林先生，1964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4月至今任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1〕305号。

何红雨女士，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9年2月至2017年12月，先后担任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资产部副部长、资产部部长、财务部部长；2017年12月起任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3年5月至今兼任成都市农村产权流转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44号。

袁博先生，196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担任广元市黄家沟煤业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天使明月律师事务所律师、重庆海外律师事务所律师、四川世正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1月至今任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银保监复〔2019〕830号。

### （3）独立董事

甘犁先生，196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05年7月至今，先后任美国德克萨斯农工大学经济系副教授（有终身职）、教授、

CliffordTaylorJr. 讲席讲授；2006 年 3 月至今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研究院特聘院长；2010 年 1 月至 8 月任长江商学院访问副教授；2010 年 3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主任；2016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数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 月至今任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锦泰保险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914 号。

李长忠先生，1962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会计师；曾先后担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财务部财务处处长，北京三吉利稀土有限公司、内蒙古三吉利稀土有限公司专职董事长，北京能源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8 月担任靖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兴边富民（北京）股权投资管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影都之星（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今担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685 号。

## 2. 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三季度末，本公司监事会有 3 位监事，简历如下：

彭新旗先生，1966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

留权, 大学学历。曾在攀枝花矿务局、攀枝花煤业集团、四川煤炭产业集团攀枝花煤业公司工作。现任四川煤炭产业集团资产财务部副部长。2017 年 6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548 号。

李涛先生, 1975 年 10 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在成都市无线电七厂、精神文明报社、四川省商务职业技术学院、中国保监会四川监管局工作, 现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465 号。

晋凌燕女士, 1981 年 3 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在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工作,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标准化管理室高级经理, 现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经理助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506 号。

###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三季度末, 本公司有 7 名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简历如下:

任瑞洪先生, 总经理, 具体情况详见上文“(一)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 董事”。

万福江先生，196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担任成都新光华资产经营公司副总经理、成都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09年1月至2015年8月任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15年9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50号，2019年1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党委委员。

熊焰先生，1970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华中信息产业集团、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中国银行武汉市分行。2007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8年9月至今就职于锦泰保险，2019年1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50号。

邬润龙先生，1979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2018年10月任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保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级），2018年11月至今就职于锦泰保险，2019年3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272号，2019年9月至今任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银保监复〔2019〕831号。

宋绍富先生，197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

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邮电部第五研究所、大唐电信光通信分公司、太平保险有限公司，并先后担任锦泰保险营业总部总经理、四川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渠道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2014年7月至2017年10月任锦泰保险总公司市场部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锦泰保险成都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副总经理兼总公司意健险部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324号。

YU TING（余挺）先生，1973年5月生，美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 Travelers Insurance Group.、Selective Insurance Co.，2014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资深精算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12月任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资深精算师，2016年12月至2018年10月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百度太平洋筹备组资深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职于锦泰保险，2019年1月至今任锦泰保险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435号，2019年9月至今任锦泰保险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川银保监复〔2019〕833号。

何宗红女士，196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市分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先后担任锦泰保险合规及风险管理部合规室高级经理、合规及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2012年7月至今任锦泰保险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法规〔2012〕821号。

## **（七）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 **1. 董事变更情况**

2019年9月，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核准袁博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川银保监复〔2019〕830号），公司于同月任命袁博先生为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因增补董事已到位，梁松先生不再继续履行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其他一切职务的相关职责。

### **2. 监事变更情况**

2019年9月，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组长联席会议选举孙洁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时止。孙洁女士监事任职资格尚待核准。

###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2019年9月，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核准邬润龙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川银保监复〔2019〕831号），公司于同月任命邬润龙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019年9月，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核准 YU TING（余挺）先生的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川银保监复〔2019〕833

号)，公司于同月任命 YU TING（余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 （八）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 二、主要指标

###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b>认可资产</b>	<b>3,065,873,228</b>	<b>3,110,891,603</b>
<b>认可负债</b>	<b>2,184,625,658</b>	<b>2,211,143,372</b>
<b>实际资本</b>	<b>881,247,569</b>	<b>899,748,231</b>
核心一级资本	881,247,569	899,748,231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b>最低资本</b>	<b>425,269,739</b>	<b>413,744,760</b>
<b>量化风险最低资本</b>	<b>410,214,854</b>	<b>399,097,868</b>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	-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324,435,900	306,245,732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08,723,153	116,727,42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91,155,465	92,850,614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14,099,664	116,725,902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5,054,885	14,646,892
附加资本	-	-
<b>核心偿付能力溢额</b>	<b>455,977,830</b>	<b>486,003,471</b>
<b>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b>	<b>207%</b>	<b>217%</b>
<b>综合偿付能力溢额</b>	<b>455,977,830</b>	<b>486,003,471</b>
<b>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b>	<b>207%</b>	<b>217%</b>

### （二）经营指标（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保险业务收入	462,951,053	633,099,630
净利润	-26,206,274	24,200,602
净资产	911,433,694	933,185,703

### （三）最近一期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 2019 年二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A 类。

## 三、实际资本

### （一）实际资本指标（单位：元）

项目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总资产	3,103,381,665	3,148,394,272
认可资产	3,065,873,228	3,110,891,603
非认可资产	37,508,438	37,502,669
总负债	2,191,947,971	2,215,208,569
认可负债	2,184,625,658	2,211,143,372
非认可负债	7,322,312	4,065,198
净资产	911,433,694	933,185,703
实际资本	881,247,569	899,748,231
核心一级资本	881,247,569	899,748,231

说明：公司暂无核心二级资本、附属一级资本和附属二级资本。

## 四、最低资本

### （一）最低资本指标（单位：元）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b>最低资本</b>	<b>425,269,739</b>	<b>413,744,760</b>
<b>量化风险最低资本</b>	<b>410,214,854</b>	<b>399,097,868</b>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324,435,900	306,245,732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08,723,153	116,727,42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91,155,465	92,850,614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14,099,664	116,725,902
<b>控制风险最低资本</b>	<b>15,054,885</b>	<b>14,646,892</b>

## (二) 最低资本指标变动说明

2019 年三季度，最低资本整体变动较小；市场风险最低资本降低 6.86%，信用风险最低资本降低 1.83%，保险风险上升 5.94%。

## 五、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 2019 年一季度、2019 年二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均为 A 类。

## 六、风险管理状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2018 年度保险机构 SARMRA 评估、公司治理评估、资产负债管理能力评估工作方案》（银保监发〔2018〕37 号），公司未纳入 2018 年 SARMRA 监管评估范围，故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结果仍为 2017 年度评估结果。

2017 年公司 SARMRA 监管评估得分为 72.66 分，其中，基

础与环境 14.07 分，目标与工具 6.41 分，保险风险管理能力 8.18 分，市场风险管理能力 7.33 分，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6.53 分，操作风险管理能力 7.51 分，战略风险管理能力 7.7 分，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7.17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 7.78 分。

截至 2019 年三季度末，公司正在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

2019 年三季度，公司继续遵循总体风险管理策略，进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

#### **（一）组织开展备案保险产品自查工作**

公司组织开展备案保险产品自查工作，深入分析问题原因，总结经验教训，建立常态化保险产品自查整改机制。

#### **（二）组织开展风险排查专项工作**

公司落实银保监会关于“巩固治乱象成果 促进合规建设”工作的文件精神，组织开展风险排查专项工作，从制度、流程、决策、授权等方面开展自查整改，提高公司内控管理，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 **（三）组织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

公司组织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摸清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夯实公司全面风险管理。

#### **（四）组织梳理保险责任准备金内控管理制度**

公司组织梳理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流程，建立合理、可控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内控管理制度，提高准备金评估的合理性。

## 七、流动性风险

### （一）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净现金流	55,365,469	-135,240,202
综合流动比率（三个月）	267%	293%
综合流动比率（一年）	98%	104%
综合流动比率（一年以上）	457%	426%
流动性覆盖率（基本情景）	469%	344%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一）	574%	283%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二）	500%	393%

###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 2019 年三季度流动性资产占上季末总资产比例保持 7%以上，且未发生投资资产未如期变现的事件。

公司实行流动资金和实际业务收支情况监测，公司每日根据大额资金申请情况和实际业务收支情况对流动资金进行监测，2019 年三季度发生大额资金申请 81 笔，未出现流动资金不足的情况，保证履行日常支付义务的履行。

公司对所有业务均建立了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模型和回溯模型，以监察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的充足性，控制准备金评估不足产生的风险。

##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 金融监管部门(即银保监会和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人民银行及其各级分行)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包括处罚种类、处罚金额和违规事实。

是 否

(二)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是 否

(三) 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是 否

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印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27号,监管措施如下:

1. 自接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立即停止使用问题产品,并在一个月内完成问题产品的修改工作。

2. 自接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三个月内,禁止备案新的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农险产品除外)。

3. 要求高度重视产品开发管理环节,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开发产品,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对公司产品开

发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自查整改，自接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三个月内向银保监会报送自查整改报告和相关责任人的处理情况。